



CHINA TECHNOLOGY SOLAR POWER HOLDINGS LIMITED

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1)

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科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附註二)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三)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2號六國酒店地庫富萊廳1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通告內所載之決議案，並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上述決議案投票或如無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A. 重選侯曉兵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B. 重選馬興芹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2C. 重選孟祥林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D. 重選謝文傑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2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股份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之本公司股份		
6. 將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之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之總數加入本公司董事根據第4項決議案獲授之授權		

日期：二零一九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一、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二、 請將以 閣下名義登記且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填上。如 閣下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三、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格欄內以正楷填上 閣下擬委派之代表姓名及地址。如並無填上任何名字，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
- 四、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之適當欄內加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之適當欄內加上「✓」號。如並無在空格欄內加上「✓」號，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有權酌情自行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之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而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五、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倘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另行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簽署。
- 六、 如為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無論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猶如彼乃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倘有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就此而言，名列股東名冊首位之上述其中一名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根據本公司章程，持有任何股份之已故股東之多名執行人或管理人，以及破產或清算股東之多名受託人應被視為聯名持有人。
- 七、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香港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前或於大會任何續會指定的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八、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會議以代表 閣下。
- 九、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十、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僅供識別